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19]003315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19]003315 号

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方集团）2018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19]006555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0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项》的规定，就长方集团编制的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长方集团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长方集团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长方集团实施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长方集团 2018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

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8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小计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小计	—	—	—	-	-	-	-		—
总计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 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8 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 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惠州市长方照明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547.29	-	156.80	44,390.49	资金调拨	非经营性占用
	深圳市前海长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8.88	200.26		539.14	资金调拨	非经营性占用
				-	-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李迪初、李映红、聂卫等 29 名长方集团康铭盛（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高管	其他会计科目	5,600.00	-	5,600.00	-	股权收购定金	经营性占用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总计	—	—	—	50,486.17	200.26	5,756.80	44,929.63		—